

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2017 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18-001），预计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盈利 20000 万元—27800 万元，基本每股收益约 0.40 元。

公司在前次业绩预告时特别说明，全资子公司远大物产集团有限公司正在配合有关部门调查，远大物产集团有限公司控股 70% 的子公司远大石化有限公司已将 5.6 亿元扣押款划至有关部门指定账户，公司无法判断上述事项最终对 2017 年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数可能产生的影响。

3. 修正后的预计业绩：亏损。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修正前	修正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0000 万元—27800 万元	亏损：：6300 万元—14000 万元	盈利：39094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 0.40 元	亏损：约 0.17 元	盈利：0.75 元

二、业绩预告修正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预审计，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做出业绩预告修正的依据及过程是适当和审慎的，与公司在业绩预告修正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本次业绩修正的主要原因是远大物产集团有限公司于2018年4月11日接到辽宁省抚顺市人民检察院的电话，告知远大物产集团有限公司涉嫌操纵期货市场及相应的诉讼权利义务。公司管理层经与会计师讨论后，对上述事项按扣押款金额计提预计损失5.6亿元，在扣除少数股东损益后公司2017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3.92亿元。

四、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2017年1-12月具体的财务数据将在2017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董事会就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特此公告。

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四日